

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公告书

一、释义

在本公告书中，除文意另有所指外，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原公司：指武汉塑料工业集团公司

本公司：指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指本公司董事会

股份：指本公司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之普通股份

本公司股票：指本公司向社会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元：指人民币元

上市：指本公司股票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市：指武汉市

省：指湖北省

二、绪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373 号文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发字[1996]第 460 号《上市通知书》，本公司股票将于 1996 年 12 月 10 日（星期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总股本 5009.33 万股，可流通股为 1373.6 万股，权票简称：“武汉塑料”，股票代码：“0665”，交易单位为“股”。

本公告书依据《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国家有关证券管理的规定，为本公司股票上市之目的而向社会公众提供各种资料，本公司董事会及各位董事深信本公告书未遗漏本公司任何重大事项，亦不存在任何误导和虚假成份，董事会愿本公告书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共同及个别责任。本公告书的内容由本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三、股票发行及股本结构

（一）股票发行：

1、股本形成过程

1988 年 11 月。经市体改委武体改（1988）40 号文批准设立原公司。1989 年元月，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以武银省（1989）3 号文批准，向社会发行股票，由公司自办发行，按面值平价发行。四家发起人分别以 1988 年 12 月 31 日帐面经营性资产净值折股，其中武汉市国营武汉塑料三厂和武汉市国营武汉塑料七厂分别以 673.1 万元和 476.6 万元折为国家股 673.1 万股和 476.8 万股，集体企业武汉市塑料工业公司和武汉市亚光塑料制品厂以 512.95 万元和 114.95 万元折为法人股 512.95 万股和 114.95 万股，根据发起人协议，这两家集体企业资产折成的法人股均委托武汉塑料工业联合公司持有，另向社会个人发行 867.05 万股。经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武会内字（1989）023 号〕文验证，截止 1989 年 2 月 18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2644.85 万股，其中，国家级 1149.9 万股，占总股本 43.48%，法人股 627.9 万股，占总股本 23.74%，个人股票 67.05 万股，占总股本的 32.78%。

1992 年 2 月 25 日，经市体改委武体改（1992）3 号文批准，原公司增资扩股。同月 28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武银办（1992）6 号〕文批准，原公司向社会增发股票 19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平价发行，由武汉证券公司代理发行，经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武会内字（1992）004 号〕文验证，截止 1992 年 4 月 5 日，公司总股本为 1624.85 万股，其中，国家股 1149.9 万股，占总股本 24.86%；法人股 2101.35 万股，占总股本 45.44%；个人股 1373.6 万股，占总股本 29.70%。

1993年4月，武汉市土地管理局以武地偿字（1993）006号文出具评估意见：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江汉区新华路287号和汉阳鹦鹉小道9号两幅土地面积共计15599.17平方米），毛地价为436.93万元；同年5月，武汉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以『武国资综（1993）130号』文批准确认；将评估后国有土地使用权价值436.93万元按1992年12月31日本公司每股净资产的比例析为384.48万股国家股，此次股本变更已经武汉市体改委以武体改（1993）102号文批复同意。经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武会内字（1994）11号文〕验证，截止1993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5009.33万股。其中，国家股13a4.38万股，占总股本30.63%；法人股2101.35万股，占总股本41.95%；个人股1373.6万股，占总股本27.42%。

2、历次股票发行情况

(1)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 股票发行起止日期：

(3) 第一次：1989年1月8月至2月8日

第二次：1992年3月1日至4月1日

(4) 发行对象：国内法人和社会公众。

(5) 股票发行价格：

本公司两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元。

(6) 股票发行方式

第一次：本公司自办发行

第二次：委托武汉证券公司代理发行

(7) 股东人数：本公司现有股东1704户，其中持有1000股以上的个人股东1164户。

(二) 股本结构

1、历次股本变动表： 单位：万股

时间	总股本	国家股	法人股	个人股
1989.1	2644.85	1149.9	627.9	867.05
1992.3	4624.85	1149.9	2101.35	1373.6
1993.5	5009.33	1534.38	2101.35	1373.6

2、股本结构：

(截止1996年9月30止)

(1) 实收股本5009.33万股，注册资本5009.33万元。

(2) 股本总额5009.33万股；其中：

国家股1534.38万股，占总股本的30.63%

法人股2101.35万股，占总股本的41.95%；

个人股1373.60万股，占总股本的27.42%。

(三)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有比例（%）
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1534.38	30.63
武汉国兴投资咨询公司	549.40	10.97
武汉市工业合作联社	547.95	10.94

中国平安保险公司	500.00	9.98
武汉市工商银行天安支行	150.00	2.99
深圳江海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100.00	2.00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公司武汉公司	100.00	2.00
湖北省投资公司	50.00	1.00
武汉汉企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60
人保武汉分公司	30.00	0.60

注：1、本公司原法人股东武汉塑料工业联合公司于 1992 年元月和 1996 年 6 月两次协议转让其股份，该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总额已不在前十名之列。

2、1996 年 10 月 28 日，武汉市工商银行天安支行作出书面承诺，将于 1997 年 6 月 30 日前将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150 万股转让给有权持股的法人单位。

四、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简介及持股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刘文颜先生，47 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经理，1991 年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武汉市二轻局优秀企业家，享受武汉市政府特殊津贴，武汉市第七届优秀企业家，中国轻工总会轻工业优秀企业家。持有本公司股票 5000 股。

副董事长：刘文胜先生，50 岁，大学学历，会计师，现任武汉市工业合作联社副主任。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副董事长：段年英女士，52 岁，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党委书记，武汉市优秀女企业家，武汉市优秀党务工作者。持有本公司股票 3000 股。

董事：李寿群先生，38 岁，大专学历，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董事：房继红女士，52 岁，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长。持有本公司股票 3000 股。

董事：余慧萍女士，28 岁，大学学历，现庄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产权部副经理。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董事：张雁北先生，35 岁，大专学历。现任深圳江海金属结构有限公司总经理。持有本公司股票 1000 股。

董事：赵卫星先生，39 岁，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总经理助理。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董事：赵亮齐女士，34 岁，大学学历，会计师，现任长江经济联合发展公司武汉公司证券部副经理。持有本公司股 0 股。

董事：钱家焕先生·62 岁，大专学历，经济师，现任武汉华泰经济技术发展公司总经理。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董事：戚中福先生，55 岁，中专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持有本公司股票 3000 股。

（二）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詹才云先生，56 岁，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武汉市工业合作联社副主任。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监事会副主席：余汉章先生，40 岁，大专学历，经济师，规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监事：李汉桥先生，40 岁，大专学历，政工师，规任武塑集团亚光制品公司工会主

席。持有本公司股票 1000 股。

监事：关媛女士，32 岁，中专学历，政工师，现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团委书记。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监事：陈喜萍女士，50 岁，中专学历，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审计室主任，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三）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左建军先生，38 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持有本公司股票 3000 股。

副总经理：朱松林先生，52 岁，大专学历，经济师。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副总经理：高望生先生，41 岁，大专学历，政工师。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以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19000 股，占总股本 0.038%，其持有股份在任职期间不得转让。

五、历年股份制动作简况

（一）本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简况纪要：

1、1989 年 2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武汉塑料工业集团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

2、1990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次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一九八九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和《1989 年度股利的分配方案》。

3、1991 年 3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次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1990 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并授权董事会在适当时机增资扩股。

4、1992 年 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次股东大会。会议决定拟在 1992 年度发行股票 1980 万股。

5、1992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次股东会议（临时会议）。通过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并设立了监事会。

6、1993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第六次股东大会。会议一致同意本公司国家土地使用权折股进入国家股本，通过了《董事会 1992 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 1992 年度工作报告》、《1992 年度财务报告》、《1993 年本公司经营计划》及《1992 年度股利分配方案》。

7、1993 年 9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七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通过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讨论通过了《关于开展争取公司股票异地上市的有关工作的议案》。

8、1994 年 4 月 12 日，召开了第八次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1993 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关于调整董事会组成的议案》。

9、1995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第九次股东大会。通过了《1994 年度股利分配的方案》，《修改公司章程议案》，以及向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上市的决议。

10、1996 年 6 月 6 日，召开了第十次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1995 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关于投资组包武汉江南模塑有限公司生产保险杠的议案》、《关于投资双向位伸聚酯薄膜技改项目的议案》、《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二）历年分红派息情况：

1、1989 年，股东大会决议暂不分配，税后利润 376.95 万元，留存 1990 年一起分配。

2、1990 年，以现金方式按每股 0.07 元向全体股东分配 89 年和 90 年两年红利。

3、1991 年，股东大会决议暂不分配，留存下一年一并分配。

4、1992 年，以现金方式向老股东按每股 0.135 元分配 91 年和 92 年两年红利，向新股

东按每股 0.0675 元分配 92 年红利。

5、1993 年，股东大会决议暂不分配，留存 1994 年一并分配。

6、1994 年，以现金方式按每股 0.25 元向全体股东分配 93 年度和 94 年度两年红利。

7、1995 年，股东大会决议暂不分配股利，留存 1996 年一并分配。

六、本公司概况

（一）本公司概况

1、本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WUHAN PLASTICS INDUSTRIAL GROUP CO., LTD.

2、本公司法定地址：

中文：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287 号

英文：NO 287, XINHUA ROAD, JIANGHAN DISTRICT, WUHAN

邮政编码：430022

POSTCODE: 30022

3、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文彦

4、本公司其他情况：

（1）经营范围：

主营：开发、制造、经营高新科技工程塑料制品，新型建筑材料制品；塑料化工原辅材料、金属、纺织材料；承接装饰建筑工程业务；汽车运输及零部件、机电产品经销；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仓储；组织三产业投资业务。

兼营：塑料材料及制品的检测；科技、经济信息咨询；计算机工程设计、施工与维修；人才技术培训服务。（含分支机构经营范围）（主兼营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2）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9.33 万元，营业执照编号为：17772156-7-01，税务登记号为：420103177721567。

（3）在册职工人数（截止 1996 年 9 月 30 日）：2182 人，各类专业人员 394 人，占总人数 18%。其中高级技术职称 26 人，占总人数的 1.21%，中级技术职称 115 人，占总人数的 5.3%。

（二）本公司历史及业务发展：

1988 年，经市体改委以武体改（1988）40 号文批准，本公司由原武汉市国营武汉塑料三三、武汉市国营武汉塑料七厂、武汉市塑料工业公司、武汉市亚光塑料制品厂共同发起组建、经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以武银管（1989）3 号文同意，向社会发行股票，当时公司名称为“武汉塑料工业集团公司”，公司所有制形式为股份制企业，股本总额为 2644.85 万股。同时取消各发起人的法人资格。1992 年 2 月，经市体改委（1992）3 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武银办（1992）6 号文批准，本公司增资扩股，扩股结束后股本总额为 4624.85 万股。1992 年 10 月，市体改委以武体改（1992）124 号文批准原公司更名为“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

1993 年 5 月，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以武国资综（1993）130 号文批准确认本公司经营性土地使用权价值折为国家股，此次股本变更已经武汉市体改委以武体改（1993）102 号文批复同意，变更后股市名额 5009.33 万股。1993 年 12 月，国家体改委以体改生（1993）248 号文批准，同意本公司进行规范化股份制试点。1996 年 11 月 21 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公司名称为“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过七年多股份制运作发展，本公司已由原来生产销售工民用塑料制品，发展壮大到开发经营高科技工程塑料制品、汽车塑料零件、新型建筑材料制品、塑料化工原辅料，承接装饰材料工程、汽车运输、国内商业物资供销等制品、塑料化工原辅料，承接装饰材料工程、汽车运输、国内商业物资供销等集工、贸、商、服务于一体，跨行业、跨地区、多功能的集团公司。1992年，本公司经国务院经贸办等部委批准为国家大型二档企业。1994年，本公司在行业50家企业评价中名列中国塑料制品业最大企业17位，同年，本公司被武汉社会经济科技发展评价中心评审为武汉十佳股份制试点企业。

1996年10月31日，经武汉市人民政府武政（1996）第120号文批准，本公司作为武汉市推荐的历史遗留问题企业，占用武汉市1995年度A股发行额度申请上市。

（三）本公司组织结构：（见附图）

（四）主要物业及设备权益：

1、本公司生产经营性土地6幅共计63020.08平方米，其中：

（1）折入公司股本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为15599.17平方米，包括：

A、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小道9号，14872.50平方米；

B、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287号，应摊面积960.05平方米，折入股本的为726.67平方米；

（2）通过批租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为4676.08平方米，包括：

A、武汉市汉阳大遭500号，1909.00平方米；

B、武汉市汉阳区永丰乡汉桥村铁桥村，2767.08平方米。

（3）租赁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为42744.83平方米，包括：6、武汉市江岗区工农兵路42号，20650.10平方米；6、武汉市桥口区右田三路442号，21861.35平方米；

c、武汉市新华路287号，233.38平方米。

2、本公司现有经营性房屋105栋，建筑面积48666.29平方米。其中：

（1）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287号（现217号）3栋，建筑面积4516.51平方米；

（2）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小道9号19栋，建筑面积12545.19平方米；

（3）武汉市江岗区工农兵路42号38栋，建筑面积14870.11平方米；

（4）武汉市桥口区古田三路442号45栋，建筑面积16734.49平方米。

注：汉阳大道500号和汉阳区永丰乡汉桥村铁桥村地块上建设项目尚未全部完工，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3、主要机器设备

本公司现有购置价格在10万元以上的机器设备和机动车辆218台（套）。

（五）全资子公司、参股企业：

1、全资子公司：

（1）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金鹤制品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家志，注册资本人民币673.1万元。主要经营农用薄膜、工业包装及日用塑料薄膜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2）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齐威制品公司，法定代表人：柯昌英，注册资本人民币467.8万元，主要经营增塑剂、电力电缆料、高弹性粒料及日用塑料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3）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亚光制品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寿群，注册资本人民币115万元。主要经营汽车、电力塑料注塑配件、塑料周转箱、日用塑料制品及其他注塑成型制品。

(4) 武汉蓝天建筑工程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银清，注册资本人民币 280 万元。主要经营装饰、建筑工程及房屋维修。

(5) 武汉兰晶塑料技术开发公司，法定代表人：黄胜桥，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 万元。主要经营开发塑料科技产品，经销各种专用塑料材料。

注：上述 (1)、(2)、(3) 这三家子公司的名称不符合工商注册规范，公司上市后，将尽快变更这三家子公司的名称。

2、参股企业：

(1) 武汉亚普汽车塑料件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孙岩，注册资本人民币 3440 万元。本公司占 50% 份额。主要经营塑料油箱、注油管、汽车塑料件的生产和销售。

(2) 武汉江南模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文彦，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本公司占 32.21% 份额。主要经营塑料保险杠、塑料模具及其他汽车塑料件的生产和销售。

(3) 武汉塑料原材料联营经理部，法定代表人：彭志成，注册资本人民币 191 万元。本公司占 36.65% 份额。主要经营武汉石化厂聚丙烯塑料原材料。

(4) 武汉楚鸿餐饮娱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罗全富，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本公司占 20% 份额。主要经营中西日饮、卡扶 OK 及娱乐配套服务。

七、历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 1989 年 1 月，本公司首次发行股票 2644.85 万股。其中，四家发起人分别以各自的帐面经营性净资产折股 1777.8 万股，向社会发行个人股票 867.05 万股，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 867.05 万元。资金运用如下。

1、投资 70 万元与武汉石油化学厂合资兴办武汉塑料原材料联营经理部，解决了聚丙烯原料紧缺问题。该经理部从 1989 年至 1993 年每年向公司供应聚丙烯 1000 吨，价格低于市场价，该项目使公司累计实现利润 160 万元。2、投资 610 万元兴建综合大楼，1990 年竣工之后，兴办商场、酒店、部分对外出租。至 1996 年 9 月，累计创利 840 万元。3、其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二) 1992 年 3 月，本公司第二次公开发行股票 1980 万股，共募集资金 1980 万元。资金运用如下：

1、投资 618 万元用于神龙轿车塑料油箱项目，油箱项目已于 1995 年 12 月竣工，竣工后进行产品的各项评审和试验，于 96 年 1 月开始向神龙汽车有限公司供货。
2、投资 680 万元组建阳光汽车出租公司，营运车辆达 40 辆，已于 1994 年 12 月收回全部投资。到 1996 年 9 月底止，累计创造利润 240 万元。
3、投资 400 万元用于本公司高科技工业园房地产项目，已于 1994 年底竣工，该房地产已被全部租用，年租金为 120 万元。
4、投资上海金山石化 30 万元，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塑料原材料提供了保证。

5、剩余资金作为本公司技改项目 10 米折径大棚膜的流动资金，该项目已于 1993 年 5 月投产，年均新增主营业务收入 1000 万元，新增利润 80 万元。

八、本公司经营业绩

(一) 经营概况：

本公司自 1988 年成立以来，坚持以市场为导向，调整产业结构，大力发展新产品。主要产品有农地膜、工民膜、增塑剂、注塑配件，轿车塑料油箱、光纤光纺料护套拉料等。尤其是“亚光”牌塑料周转箱、雨阳罩，“白鹤”牌农地膜、工民膜、大棚膜，有较宽的市场覆盖面。在稳固发展主业的同时，实行跨业经营，涉足装修工

程、汽车运输、商贸、房地产等。

1988年股份制改造以来，本公司经济实力逐年增强，从1989年到1995年，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分别以12%和23%的速度递增。截止1996年9月30日，本公司资产总值达2.8亿元，净资产达1.16亿，每股净资产为2.32元。

(二) 近三年及1996年1-9月经营业绩(均经武汉市会计师事务所审核鉴证):

年 度	单位: 万元			
	1996年1~9月	1995年	1994年	1993年
1、主营业务收入	17178	23612	15717	13828
2、主营业务利润	1104	1334	1368	948
3、利润总额	1600	1696	1551	1054
4、净利润	1420	1164	1077	891
5、每股净利润(元/股)	0.28	0.23	0.21	0.17

九、本公司财务状况

(一) 验资报告 [武会股字(1996)029号]

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止一九九六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实收资产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审验。在审验过程中,我们按照《独立审计实务公告第1号K验资》的要求,实施了必要审验程序。贵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按照《独立审计实务公告第1号K验资》的要求,出具真实、合法的验资报告。

贵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93,300.00元,截至一九九六年九月三十日止,贵公司的净资产为人民币壹亿壹仟陆佰肆拾伍万柒仟零玖拾叁元伍角壹分(小写:RMB116,457,093.51元)。净资产中股本为50,093,300.00元(其中国家股15,343,800.00元、法人股21,013,500.00元、个人股13,736,000.00元),资本公积28,339,226.77元,盈余公积18,241,752.54元(其中:公益金4,551,939.98元),未分配利润19,182,814.20元,与净资产相关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88,816,222.13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72,395,128.62元。

武汉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文运开

叶玉华

薛 薇

一九九六年十月三十日

(二)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武资评(1994)004号)

本公司接受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对该公司所拥有的整体经营性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评估基准日期为1993年12月31日):

项目	帐面净值	评估值	增长额	增长率(%)
固定资产	9889	10610	721	7.29
流动资产	13339	14944	1605	12.03

长期投产	143	143	0	0
在建工程	3412	3412	0	0
无形资产	437	437	0	0
其它资产	225	0	-225	-100
资产总额	24033	26143	2101	8.74
长期负债	8959	8959	0	0
流动负债	8614	8614	0	0
总负债	17573	17573	0	0
净资产	6461	8562	2101	32.52

武汉资产评估公司

专业评估人员:王竹芳、张玲凤、周维民、夏仁芳、夏永、程璐

(三) 资产评估确认书(简要): [武国资工(1994)002号]

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武资评(1994)004号资产评估报告收悉。经我局审核验证, 同意该项评估结论, 资产评估后, 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全部经营性资产总额26134.54万元。总负债为17572.52万元。

净资产8562.02万元。其中, 国家股权占30.63%。为2622.54万元; 法人权权益占41.95%, 为3591.77万元; 个人股权益占27.42%, 为2347.71万元。

评估后占有的净资产价值是折股和确定各股东权益的依据。

非经营性资产为1027.5万元, 委托你公司代为管理, 有偿使用。

武汉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1994年1月28日

(四) 审计报告(摘要): 【武会股字(1996)028号】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审计了贵公司合并及母公司的一九九六年九月三十日、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资产负债表及一九九六年一至九月、一九九五年度、一九九四年度及一九九三年度的损益表和一九九五年度的财务状况变动表, 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 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 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一九九六年九月三十日、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务状况及一九九六年一至九月份、一九九五年度、一九九四年度及一九九三年度经营成果和一九九五年度资金变动情况, 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武汉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文运开

叶玉华
薛 薇

一九九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截止日：1996年9月30日（见附表一、二）

2、利润表主要数据截止日：1996年9月30日（见附表三、四）

（五）会计报表注释

1、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公司执行《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制，即自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对所有五个子公司均为全资子公司（金鹤制品公司）注册资本及实际投资额均为673.1万元；齐威制品公司注册资本及实际投资额均为476.8万元。

亚光制品公司注册资本及实际投资额均为115万元；

兰天建筑工程公司注册资本及实际投资额均为280万元；

兰晶技术开发公司注册资本及实际投资额均为120万元。对外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权益性资本50%以上（不含50%）或拥有实际控制权者，按财政部财会字[195]11号文《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要求，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4）记帐原则和计价基础：会计核算采用权责发生制，公司采用复式借贷记帐法，会计计价以实际发生的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5）存货及计价方法：

A、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燃料、包装物、辅助材料、外购商品协作件、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

B、存货以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C、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

D、成本核算：按权责发生制原则以实际成本为依据，采用分步逐步结转法核算生产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营业成本。

（6）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公司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权益性资本50%以下（含50%）按成本法核算，占被投资单位权益性资本50%以上的按权益法核算。

（7）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a、固定资产单位价值标准为2,800元以上，使用年限为一年以上。

b、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c、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折旧率如下：

类别	残值率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30年	3.17%
通用设备	5%	16年	5.94%
专用设备	5%	16年	5.94%
运输工具	5%	10年	9.5%
其他	5%	16年	5.94%

（8）无形资产及其摊销：土地使用权按50年摊销。

(9) 递延资产及其摊销：开办费按 5 年摊销，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有效期内分期摊销。

(10) 税项：

A、增值税：税率为 17%；

B、营业税：税率为 5%；

C、企业所得税：公司所得税在“八·五”期间执行承包政策；一九九六年企业所得税根据武政[1996]118 号文规定按应纳税所得额 33%计征，按 18%返还，实际执行税率 15%。

一九九三年应交所得税 163 万元；

一九九四年、一九九五年应交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3%计算，实际上交所得税按承包政策执行，每年上交 163 万元，应交所得税与按承包政策上交所得税的差额进入资本公积；所属全资子公司所得税由公司统一计纳。

d、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交增值税额，营业税额 7%缴纳。

E、教育附加：按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3%缴纳。

f、房产税：每年按房产原值减除 25%的余值的 1.2%缴纳。

G、土地使用税：每年按应税土地面积每平方米 3 元缴纳。

h、车船使用税：每年按应税车辆 40—200 元定额缴纳。

i、印花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中有关规定缴纳。

J、提防费：按应缴增值税额，营业税额 1%缴纳

k、平抑价格基金：按计税业务收入的 0.1%缴纳。

(11) 利润分配：按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公益金 10%，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和分配股利。

(12) 坏帐准备：采用直接摊销法，发生的坏帐损失直接计入管理费用。

(13) 销售收入确认的原则：

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销售收入实现的确认必须同时具备两个条件。一是商品所有权已经转移；二是收到贷款或取得了索取价款的凭据。

(六) 财务指标分析

指 标		96 年 9 月	95 年	94 年	93 年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12	1.40	1.13	1.67
(2) 速动比率	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0.77	0.96	0.93	1.14
(3) 存货周转率(次)	销售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3.21	4.91	2.90	2.29
(4) 应收帐款周转率	主营业务收入/应收帐款 平均余额	3.46	4.29	3.02	2.94
(5) 股东权益比率(%)	股东权益总额/资产总额×100%	40.32	35.62	31.77	33.75
(6) 每股收益(元)	净利润/股本总额	0.28	0.23	0.22	0.18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净资产×100%	12.19	11.38	12.39	10.41
(8) 每股净资产(元)	股东权益/总股本	2.32	2.04	1.74	1.71

(七) 本公司 1996—1997 年盈利预测 1 / 3

1、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武会股字(1996)030 号

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的一

九九六年、一九九七年度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基本假设、基础数据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预测方法进行了审核。上述盈利预测，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编制的依据假设、会计政策、数据、方法的合理性、异实性、恰当性发表意见。我们的审核得依据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抽查贵公司近年来的经营业绩，主要数据的计算方法及经营计划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

我们认为，贵公司上述盈利预测所确定的基准和各项假设是合理的；所依据的基础数据是真实的；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会计报表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是一致的，所采用的预测方法是恰当的，未发现与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会计原则有相悖之处。

武汉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文运开

叶玉华
薛薇

2、预测基准

本期间的盈利预测是根据公司前三年经营业绩和 1996 年及 1997 年市场形势分析，结合年度经营计划及各种假设，采用公司现行会计政策经详细计算编制的。

3、盈利预测的假设

- (1) 公司所在地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2) 公司所遵循的我国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仍如现状无重大变化。
- (3) 公司的经营运作不受到诸如交通、能源和原材料等的严重短缺或成本客观因素的巨大变动而产生不利影响。
- (4) 盈利预测期间，有关信贷、利率、税率及汇率将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 (5)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测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1996—1997 年度预测表：（见附表）

编制说明：

- (1)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武政[1996]118 号文规定，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用税。
- (2) 1996 年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工业制品收入和各种原材料贸易收入、1997 年主营各收入出加主要是由于汽车门锁防水衬垫等新产品带来的收入。
- (3) 其他业务利润主要是公司部分厂房办公楼的租金收入。

十、重要事项揭示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规定，税后利润的分配按下列顺序排列：

- 1、弥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法定公益金 5—10%
- 4、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5、由本公司董事会提出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支付普通股股利

（二）税收政策：

- 1、1996 年以前税收按本公司与武汉市政府签订的承包合同规定的政策执行；
- 2、1996 年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武政[1996]118 号文精神，本公司所得税实际按 33% 征收，从 1996 年 1 月开始按 18% 返还，实际执行税率 15%。

（三）武汉塑料工业联合公司持有本公司的 627.9 万股已通过两次协议转让：第一

次为 1992 年元月 20 日，协议转让 74.5 万股，受让方为中国工商银行武汉市信托投资公司；第二次为 1996 年 6 月 20 日，协议转让 549.4 万股，受让方为武汉国兴投资咨询公司，此次转让，已得到武汉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武证办（1996）45 号]文批准。武汉塑料工业联合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只有 4 万股。

（四）1996 年，中国工商银行武汉市信托投资公司撤消，其债权债务全部转移到武汉市工商银行天安支行，据此，武汉市工商银行天安支行持有本公司股份 150 万股。1996 年 10 月 28 日，武汉市工商银行天安支行作出书面承诺，将于 1997 年 6 月 30 日前所持股份转给有权持股的法人单位。

（五）重大合同及重大诉讼事项：

根据武汉正信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一九九六年股票上市法律意见书》，经办律师审查了本公司重大合同 6 份，其中，购销合同 1 份，租赁合同 1 份，联营合同 3 份，抵押贷款合同 1 份，认为上述合同均条款完备，内容合法，无法律障碍，合同正在履行，无任何争议。

1. 1992 年 12 月，本公司与台湾永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资经营武汉楚鸿餐饮娱乐有限公司合同。双方按 20：80 的比例出资，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合营期限十五年。

2. 1993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与武汉市土地管理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租合同。公司承租三幅国有土地面积为 42744.83 平方米，租赁期限 30 年，年租金为人民币 2 元 / 平方米。

3、1995 年 7 月 3 日，本公司与扬州汽车塑料件制造公司签订合资经营武汉亚普汽车塑料件有限公司合同，双方按 50:50 的比例出资，注册资本 3440 万元。合营期限二十五年。

4、1985 年 12 月 6 日，本公司（需方）与中国石化大庆石油化工厂（供方）签订三份聚乙烯购铝合同。总数量 2500 吨，价格按供货时市场价格执行。合同有效期为一年。

5、1995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武汉市江汉区支行签订抵押合同。本公司用新华路 287 号 3454.7 平方米房产抵押，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三年，自 1995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1998 年 12 月 30 日止。

6、1996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与江苏江阴模塑集团总公司签订合资经营武汉江萌模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 32% 份额，合营期限十五年。

本公司没有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事项。

（六）1988 年底本公司组建成立时，发起人的非经营性资产没有折入股本，但一直由本公司管理，为了规范股份制运作，1994 年 1 月 28 日，市国资局以武国资工（1994）002 号文确认；非经营性资产为 1027.5 万元，并委托本公司代为管理。1994 年 2 月，市国资局与本公司签订委托管理非经营性资产协议书。

十一、风险及对策

（一）投资风险：

1、经营风险：

对于本公司主要业务塑料制品的生产和销售而言，如果原材料供货不及时，生产会受到影响。此外，产品结构调整和新产品开发会对原材料的选用提出新的要求。而国产原材料的性能、牌号在近期会对这方面的发展产生限制。

2、行业风险：

本公司主营行业在我国从总体上看是一个新兴的发展行业，然而，目前同行业厂家实力在增强，同业之间的竞争将会加剧。英国“入关”后，还将面临国际同行的竞

争的风险。

3、市场风险：

本公司虽然产品品种较多。但目前国内市场上同类产品之间的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其中农用薄膜的销售有其季节性的特点；而且，近年来，国家放开农作物经营，农地膜需求在产品上发生了变化。另外，本公司“八五”及“九五”期间实施的汽车塑料件配套项目的市场相对集中于神龙汽车有限公司，该企业的生产状况对本公司产品销售产生影响，继而产生市场风险。

4、股市风险：

股票市场风险与收益同时存在，股票市场的价格不仅受本公司业绩的影响，而且受政治局势、经济形势、国家政策重大调整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等方面的影响。不确定因素会导致股东收益不确定，产生风险。

（二）对策

针对上述风险，本公司采取如下对策：

1、本公司将通过产、供、销计划的控制，加强与原材料企业和运输部门的协调，做好合理库存。对特殊要求的原材料，通过加强与原料厂家和科研单位的合作，对现有材料进行加工、改性或部分进口等办法加以解决，尽量避免风险。

2、通过提高人员素质，增强技术力量。加大科技投入，与国家重点发展的汽车、电力、通讯等产业相适应，开发与汽车工业配套的塑料产品、与电力工业配套的电缆护套粒料产品、与通讯产业配套的光纤光缆护套粒料产品，以提高产品层次，增强产品生命力。除在主营行业里注重发展高、精产品和国家重点发展产业的配套产品外，还将继续实行跨行业的多种经营，以分散行业风险。

3、在提高产品质量、调整产品结构的同时，进一步强化市场营销工作。为适应产品销售的季节性，本公司将做好市场预测和淡存旺销的工作，与农业生资部门协调计划收购，以需定产，减少盲目性。并着力开发适应农村市场变化的新一代产品，如宽幅蔬菜用大棚膜、烟叶膜、除草膜、增强膜以及各种功能性薄膜等，以满足农民种植多种经济作物对家用薄膜的要求。本公司的汽车塑料件配套项目产品开发要面向全国乃至国外其他汽车厂商，以及其他工程塑料制品，提高市场占有率和覆盖面，以分散市场风险。

4、严格按《公司法》和《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等法规，严格规范公司行为，及时公开披露信息，加强与股东的沟通，树立本公司良好形象，努力提高经济效益，尽可能地给股东长期、稳定的回报。

十二、本公司发展规划

“九五”时期是本公司发展的关键时期，本公司的发展战略是：继续努力进行“三改一加强”，努力提高生产经营集约化水平；依靠国家的产业政策和武汉市的地理区位优势，坚持不懈地调整本公司产业和产品结构。

通过“九五”的发展，本公司将初步形成三个产品系列：一是汽车塑料件系列包括轿车塑料油箱、通风管、防水衬垫、座椅塑件、门锁塑件、塑料保险杠等；二是改性粒料系列包括光缆粒料、PE 电力电缆护套绝缘粒料、汽车塑料专用粒料、多功能母料等；三是薄膜系列包括普通农用薄膜、功能农用薄膜、固体包装膜、液体包装膜等。继而形成本公司“一个基地、四个中心”的格局，即汽车塑料零部件基地、坯料配混中心、薄膜基材及制品加工中心、科技开发及塑料原材料商贸中心、汽车塑料件中南地区质检中心。

本公司近期主要发展项目：

1、轿车塑料油箱系武汉市重点技改项目，总投资 5440 万元，于 1996 年 10 月建成验

收投产，开始向神龙汽车有限公司供货。本公司占有 50% 股份，将给本公司新增销售收入 7500 万元，新增利润 835 万元。

2、轿车门防水衬垫系本公司自筹资金项目总投资 700 万元，将于 1996 年 12 月建成投产，正式向神龙汽车有限公司供货。本公司拟占有 60% 股份，将给本公司新增销售收入 1350 万元，新增利润 270 万元。

3、轿车塑料保险杠属国家“双加”项目，总投资 7000 万元，将于 1999 年上半年建成投产。本公司拟占有 50% 股份，将给本公司新增销售收入 4700 万元，新增利润 1060 万元。

4、本公司高科技工业园综合楼系本公司自筹资金项目，总投资 1600 万元，第二期工程将于 97 年上半年竣工，预计 97 年新增效益 360 万元。

十三、董事会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证券主管机关、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广大投资者作如下承诺：

1、准确、及时、真实地公告本公司中期和年度财务及经营业绩报告，并置于规定场所供投资者查阅。

2、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及高层管理人员如发生人事变动或前述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发生变化时，及时通报证券管理机关，并适时通过传播媒介通告社会公众。

3、及时、真实地披露本公司重大经营活动信息。

4、自觉接受证券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认真听取政府、股东、证券管理及经营部门和社会公众的法见、建议和批评。

5、不利用内部消息和不正当手段从事股票投机交易。

6、本公司没有无记录负债。

7、董事会及各位董事保证不就任何未经主管机关审阅的、可能影响股价变动之重大信息私自公告或发表意见。

十四、有关当事人及咨询、联络机构

1、本公司咨询服务项目：

股东接待日：每月 15 日、25 日（节假日顺延）

咨询电话：（027）5769057

传真：（027）5795900

本公司文件索阅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287 号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股票上市推荐机构

武汉证券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永宽

地址：武汉市沿江大道 87 号

电话：（027）2843165 2823423

传真：（027）2814462

联系人：韩世坤 何同林 杜四明

武汉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志超

地址：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 871—873 号

电话：(027) 2861211

君安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国庆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春风路 5 号

电话：(0755) 2175560

3、律师事务所：武汉正信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纪诚信

经办律师：纪诚信、顾恺、方芳

地址：武汉市汉口台北路 49 号 17 层

电话：(027) 5791895 5772657

4、会计师事务所：武汉会计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夏方林

经办法册会计师：叶玉华、文运开、薛薇

地址：武汉江汉路 25 号

电话：(027) 2825674

5、资产评估机构：武汉资产评估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琼

经办人评估人员：王竹芬、张玲凤、周销民、夏红芳、君永、程璐

地址：武汉市友谊路双洞二街 16 号

电话：(027) 5841601

6、资产评估确认机构：武汉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杨卫东

地址：武汉市友谊路双洞二街 16 号

电话：(027) 5862273

十五、备查文件

1、证监会复审意见书

2、国家体改委对公司进行股份制试点的批复

3、各级主管机构对公司股份制改组、历次股票发行、增资配股、扩股的批复 4、资产评估报告、三年业绩审计报告，溢利预测报告

5、资产评估确认书

6、验资报告书

7、上市协议书

8、上市通知书

9、历次股东大会决议

10、历次招股说明书

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1996 年 12 月 6 日

附表一

资产负债表(合并)

编制单位：武汉塑料工业股有(集团)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

资产	行次	附注号	1996. 9. 30	1995. 12. 31	1994. 12. 31	1993.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1865423. 61	11017392. 63	14252724. 75	27262720. 27
短期投资	2	1	4836795. 00	7016795. 00	8613295. 00	
应收票据	3					
应收帐款	4	2	41266641. 27	58164123. 08	51950697. 68	52249680. 37
减:坏帐准备	5					
应收帐款净额	6		41266641. 27	58164123. 08	51950697. 68	52249680. 37
预付货款	7		525939. 38	435943. 35	292471. 43	245058. 27
其他应收款	8	3	21277478. 22	18754048. 04	19038783. 11	22448345. 07
待摊费用	9					
存货	10	4	44154797. 11	43461977. 66	39174094. 02	47233781. 39
待处理流动	11					
资产净损失						
一年内到期的	12					
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13					
流动资产合计	14		123927083. 59	138850315. 76	133322065. 99	149439585. 37
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	15	5	29032431. 18	31803981. 87	1024037. 35	1434985. 0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6	6	114543083. 00	108757979. 49	92686336. 49	93941981. 45
减:累计折旧	17	6	31702546. 07	27470045. 17	23189274. 28	21962998. 43
固定资产净值	18		82840536. 93	81287934. 32	69497062. 21	71978983. 02
固定资产清理	19		23660. 87			
在建工程	20	7	43879235. 29	27948403. 10	62419232. 93	33586209. 74
持外理固定						
资产净损失	21					
固定资产合计	22		126743433. 09	109236337. 42	131916295. 14	105565192. 76
无形及递延资产						
无形资产	23	8	5291372. 13	5380110. 83	4756271. 17	4854673. 59
递延资产	24	9	3821902. 14	1793317. 58	2559629. 87	
无形及递延						
资产合计	25		9113274. 27	7173428. 41	7315901. 04	4854673. 59
其他长期资产						
其他长期资产	26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27					
资产总计	28		288816222. 13	287046063. 46	273578299. 52	261294436. 77
报表						
负债及股东权益	行次	附注号	1996. 9. 30	1995. 12. 31	1994. 12. 31	1993.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	10	61960000. 00	44980000. 00	43030000. 00	57150000. 00
应付票据	30					

应付帐款	31	11	29499656.38	37746194.89	35178449.71	23207030.42
预收货款	32		1552853.44	1215171.09	1643892.84	1428721.75
应付福利费	33		228592.01	146000.98	194782.46	144990.72
未付股利	34	12	1920950.00	7789325.00	12523325.00	
未交税金	35	13	1732222.33	2795094.92	2067173.58	2218709.04
其他未交款	36		172645.76	19783.44	195961.95	435408.03
其他应付款	37	14	3924782.33	3380506.53	5007091.23	5000303.48
预提费用	38		1022426.37	1148431.42	1591570.89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负债	39	15	9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0		111014128.62	99220508.27	101432247.66	89585163.44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41	16	59380000.00	83190000.00	85220000.00	86140000.00
应付债券	42					
长期应付款	43		1965000.00	2395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44					
长期负债合计	45		61345000.00	85585000.00	85220000.00	8614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贷款	46					
负债合计	47		172359128.62	148805508.27	186652247.66	175725163.44
少数股东权益	48					
股东权益						
股本	49	17	50093300.00	50093300.00	50093300.00	50093300.00
资本公积	50	19	28339226.77	28339226.77	24646354.26	21540400.88
盈余公积	51	18	18241752.54	15402044.88	10746192.56	8591400.88
其中:公益金	52		4551939.98	3132086.15	1968123.07	890727.23
未分配利润	53	20	19782814.20	8423983.54	1440205.04	5344363.33
股东权益合计	54		116457093.51	102258555.19	86926051.86	85569273.33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55		288816222.13	287064063.46	273578299.52	261294436.77

附表二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1996.9.30	1995.12.31	1994.12.31	199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0167965.35	8058474.37	7505559.48	6827692.74
短期投资	2	560000.00	6940000.00	1536500.00	
应收票据	3				
应收帐款	4	39993337.14	43774410.03	41309712.91	41999236.34
减:坏帐准备	5				
应收帐款净额	6	39993337.14	43774410.03	41309712.91	41999236.34
预付货款	7	525939.38	435943.35	292471.43	245058.27
其他应收款	8	28331449.99	29534883.35	22206096.97	17525165.06

待摊费用	9				
存货	10	15227905.61	7558581.36	9744077.48	10810750.39
待处理流动	11				
资产净损失					
一年内到期的	12				
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13				
流动资产合计	14	94806597.47	96302292.46	82594418.27	77407857.80
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	15	42094127.71	41609327.48	25016896.38	26813875.34
固定资产					
固定 2 资产原价	16	59013874.93	52821757.62	50592809.09	47990629.62
减:累计折旧	17	11137386.41	7.127273.68	5578189.66	3863158.30
固定资产净值	18	47876488.52	45694483.94	45014619.43	44127471.32
固定资产清理	19	-93000.00			
在建工程	20	25755473.21	3139052.60	43856223.10	28205609.84
持外理固定					
资产净损失	21				
固定资产合计	22	73622661.73	48833536.54	88870842.53	72333081.16
无形及递延资产					
无形资产	23	5291372.13	5380110.83	4756271.17	4854673.59
递延资产	24				
无形及递延					
资产合计	25	5921372.13	5380110.83	4756271.17	48546673.59
其他长期资产					
其他长期资产	26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27				
资产总计	28	215818759.04	192125267.31	201238428.35	181409487.89
负债及股东权益	行次	1996.9.30	1995.12.31	1994.12.31	199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	40420000.00	22460000.00	22930000.00	29040000.00
应付票据	30				
应付帐款	31	24323320.42	21661760.21	28817063.31	11526670.00
预收货款	32	452853.44	215171.00	215171.09	
应付福利费	33	116696.86	47682.32	124619.02	169437.29
未付股利	34	1920950.00	7789325.00	12523325.00	
未交税金	35	883847.33	1517733.75	1763218.05	1895808.78
其他未交款	36	9437.91	1649.29	55296.72	1649.29
其他应付款	37	2332141.87	1412203.60	3019049.24	3840228.60
预提费用	38	923417.70	1036186.86	1244634.06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负债	39	9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0	80382665.53	56141712.12	70692376.49	46473794.56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41	17010000.00	31330000.00	43620000.00	49366420.00
应付债券	42				
长期应付款	43	1965000.00	2395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44				
长期负债合计	45	18975000.00	33725000.00	43620000.00	4936642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贷款	46				
负债合计	47	99357665.532	89866712.12	114312376.49	95840214.56
少数股东权益	48				
股东权益					
股本	49	50093300.00	50093300.00	50093300.00	50093300.00
资本公积	50	28339226.77	28339226.77	24646354.26	21540400.88
盈余公积	51	18241752.54	15402044.88	10746192.56	8591400.88
其中:公益金	52	4551939.98	3132086.15	1968123.07	890727.23
未分配利润	53	19782814.20	8423983.54	1440205.04	5344363.33
股东权益合计	54	116457093.51	102258555.19	86926051.86	85569273.33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55	215814759.04	192125267.31	201238428.35	181409487.89

附表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合并)

编制单位: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报表	1996年1-9月	1995年度	1994年度	1993年度
		附注号				
1、主营业收入	21		171784697.64	236122678.63	157169945.29	138283317.44
减:营业成本	22		140471216.21	202900696.86	125596680.89	115252380.22
销售费用	23		4663897.61	3670272.43	3598961.95	4652467.70
管理费用	23		9164215.45	9743201.37	9270603.10	4989216.09
财务费用	23		6202690.53	6255571.57	4802423.64	2328959.59
进货费用	6					
营业税金	7		242262.18	214179.42	223340.29	1580020.84
2、主营业务利润	8		11040415.66	13338756.98	13677935.42	9480273.00
加:其他业	9		538836.05	1800447.96	258495.84	1610601.24
3、营业利润	10		11579251.71	15139204.94	13963431.26	11090874.24
加:投资收益	11	24	3982500.00	832586.63	1158148.56	190135.52
营业外收入	12	25	645949.52	1593031.00	1072879.45	1561210.24
减:营业外支出	13	26	215332.62	602319.24	684355.74	2303545.10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14					
4、利润总额	15		16001368.61	16962503.33	15510103.53	10538674.90

附表附

减:所得税	16	1802830.29	5322872.51	4736145.14	1631402.65
少数股东权益	17				
5、净利润	18	14198538.32	11639630.82	10773958.39	8907272.2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9	8423983.54	1440205.04	5344363.33	
盈余公积转入数	20				
6、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1	22622521.86	13079835.86	16118321.72	8907272.25
减:提取法定公积金	22	1419853.83	1163963.08	1077395.84	890727.23
提取法定公益金	23	1419853.83	1163963.08	1077395.84	890727.23
7、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4	19782814.20	10751909.70	13963530.04	7125817.79
减:已分配优先股股利	25				
提取任意公积金	26		2327926.16		1781454.46
已分配普通股股利	27			12523325.00	
8、未分配利润	28	19782814.20	8423983.54	1440202.04	5344363.33

附表四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合并)

编制单位:武汉塑料工业股分有限(集团)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1996年1-9月	1995年度	1994年度	1993年度
1、主营业务收入	1	98463442.86	140611993.93	78922271.80	87270783.05
减:营业成本	2	81459575.28	124595906.95	64769050.87	73919516.69
销售费用	3	3163676.23	1186339.77	1588857.86	3611898.39
管理费用	4	1844433.40	1173862.29	712085.45	1538996.30
财务费用	5	625414.63	1655426.47	68019.73	208914.30
进货费用	6				
营业税金及附加	7	108905.62	120252.80	147507.31	220398.89
2、主营业务利润	8	11261437.70	11880205.65	11636750.58	7771058.48
加:其他业务利润	9	68611.97	1998867.03	2252303.17	2087749.58
3、营业利润	10	11330049.67	13879072.68	13889053.75	9858808.06
加:投资收益	11	4436900.00	2485409.48	891545.82	-42695.07
营业外收入	12	313505.66	697618.23	845811.06	1144824.72
减:营业外支出	13	79087.62	99597.06	116307.10	422262.81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14				
4、利润总额	15	16001368.61	16962503.33	15510103.53	10538674.90

附表附

减:所得税	16	1802830.29	5322872.51	4736145.14	1631402.65
少数股东权益	17				
5、净利润	18	14198538.32	11639630.82	10773958.39	8907272.25
加:年初未	19	8423983.54	1440205.04	5344363.33	
分配利润					
盈余公	20				
只转入数					
6、可供股东	21	22622521.86	13079835.86	16118321.72	8907272.25
分配的利润					
减:提取法定	22	1419853.83	1163963.08	1077395.84	890727.23
公积金					
提取法定	23	1419853.83	1163963.08	1077395.84	890727.23
公益金					
7、可供股东					
分配的利润	24	19782814.20	10751909.70	13963530.04	7125817.79
减:已分配优					
先股股利	25				
提取任意公积金	26		2327926.16		1781454.46
已分配普通股股利	27			12523325.00	
8、未分配利润	28	19782814.20	8423983.54	1440202.04	5344363.33

附表五

1996年---1997年盈利预测表

编制单位:武汉塑料工业股份有限(集团)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1996年1---9月实现数	1996预测	1997预测
1、主营业务收入	17178	26000	28900
减:营业成本	14047	21973	24492
销售费用	466	706	780
管理费用	917	1240	1046
财务费用	620	840	12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	31	34
2、主营业务利润	1104	1210	1348
加:其他业务利润	54	151	300
3、营业利润	1158	1361	1648
加:投资收益	398	407	500
营业外收入	65	69	22
减:营业外支出	21	27	20
4、利润总额	1600	1810	2150
减:所得税(33%)	397	463	545
所行税(返还18%	180	210	248
实际税负15%)			
5、净利润(所得税按	1203	1347	1605

33%计算)			
(所得税返还 18%实际税 15%)	1420	1600	1902
6、每股收益(元)	0.24	0.27	0.32
(所得税按 33%计算)			
(所得税按 15%计算)	0.28	0.32	0.38